

银川奥特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辞职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银川奥特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董事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23-019】）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该公告部分内容需要更正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更正前相关内容如下：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9日收到董事宋洋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更正后相关内容如下：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9日收到董事宋洋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23年11月9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，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川奥特信息技术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4日